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决定以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0月16日（星期五）下午15:00，会期预计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 10 月 15 日—2015 年 10 月 1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5 年 10 月 1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10 月 15 日下午 15:00 至 2015 年 10 月 16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6、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

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15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二）。

8、出席对象：

（1）2015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9、会议地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10、本次会议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内容登载于2015年9月3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和有效持股凭证，如委托出席者，需持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持股证明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盖章）、法人股东账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4、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二) 登记时间：2015年10月15日（上午8:30 -11:30, 下午14:00 -17:00）。

(三) 登记地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张卉女士

地 址：广西南宁市高新工业园区科德路1号

邮 编：530003

联系电话：0771-3216598

传 真：0771-3211338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所有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费用及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9月3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592.

2. 投票简称：“八菱投票”。

3.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0 月 1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4. 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八菱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申报价格”一览表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
1	《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具体情况如下：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0月15日15:00 至 2015年10月16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股东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效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份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

可重新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的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可以向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数字证书的新办、补办、更新、冻结、解冻、解锁、注销等相关业务。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投票。

（1）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八菱科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或“CA 证书登录”；

（3）通过身份认证后，进入会议网页，点击“投票表决”栏目；

（4）填写表决意见，对每一个议案，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填写选举票数；

（5）完成投票选择后，可预览投票结果，确认投票后点击“发送投票结果”按钮，完成网络投票。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5、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 18:00 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本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委托事项: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